

# 驛站

陳烟帆著

上海  
人間出版社

陳烟帆著

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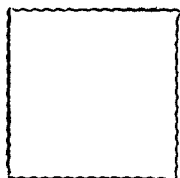
站

人間叢書之二

上海

人間出版社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九月出版



頁 權 版

二 之 書 義 間 人

站 驛

著 者 陳 烟 帆

發 行 者 吳 易 生

出 版 者 人 間 出 版 社

上海四川路三三號七〇一號

總 經 售 街 燈 書 報 社

上海山東路二九〇號

每 冊 一 百 廿 元

## 自序

一九三七年以後，我忽然常常寫起文章來，這以前是作畫的時間最多，寫文簡直是偶而爲之的事情。其後既然常常寫文，作畫的時間便減少了，那些所寫的文章在當時不覺得什麼，而過後翻出來看看真覺得感慨萬分。促動我寫文章的多半是由於這幾年來生活給我的波折和磨難，使我感到有許多話要說；當初並不算寫了這些東西於我有什麼裨益，而是不自覺地寫了下來。但是以寫文章來伸訴胸間的積鬱也許其效果是適得其反的，不說寫了出來是否能得到一些愉快，並且未寫之前要苦心焦思，寫了之後，自己看看也總是未得要領的居多。

有時候簡直因此怕寫作，然而一經常常寫了之後却覺得一時歇下來不寫也不是辦法，彷彿這一部分剩下的閒暇就要無處着落。寫下來的話雖覺一無是處，並且不能充分表出我所要說的話，但不寫就愈發感到如同被什麼東西壓着的苦楚。我在一九三六年以前把大部分的時間放在繪畫上

，那時期我覺得真是幸福的。我愛好繪畫太厲害了，簡直沒有一件事比作畫的時候更愉快。我之離開繪畫是最痛苦的事情。其後寫文的時間却比例的多起來，也許是苦悶的象徵吧，這使我在翻出那些舊文章的時候便更感慨萬端了。

把這些文字整理結集也並無如何意義可言，自然更不敢想望於人有什麼裨益。這裏所收的差不多全是這二年來在各報紙刊物上發表過的一點，把它收集起來的時候自己重看一遍，真有如驛站一文裏所說的「自己的舊文章再讀一遍有熟悉得可鄙之感」。有人說寫文如同產兒，自己的文章便正如寶貝兒子了；俗語說「癩頭兒子自歡喜」。這種說法雖未始沒有可信的地方，但我想也不會全是如此的吧。又有說「文章自己的好，妻子人家的好」我却是從來無此感覺。那一句話雖也有人確然如此，我覺得那一定是非常自負的人才這樣；否則便是不能欣賞更好的文章。不能批評自己，也就是不能批評別人，雖說人皆苦於不自知，然而最大的原因還是在不求自知，並不苦於不自知的多。至於妻子人家的好我也不以為然，確實有那種情形，那是對妻子沒有真愛情的

人，總覺得自己的太太一概不如別人，——屬於日久生厭的畢竟不多。好許多我所認識的情愛彌篤的夫婦就並不是一對璧人。歐蒂自珍和獨獨鍾愛自己的文章也非沒有理由，或者也可以說他的欣賞程度恰能及於自己所寫作的，高的他不懂，低的自然說不如他了。初寫文章的人好像最容易有那種情形，舊小說裏那二句話很可以警喻得：「初學三年，天下去得，再學三年，寸步難移」。我雖然也未有深功夫，却是總不大相信自己的文章，因此便常常感到寫作實在是苦事。不寫覺得苦悶，寫了又覺得並未傳出自己所要說的語，連最最細微的也不能。

當當初見面的朋友一談便能十分契合的，我有時祇是爲了一句二句話的契合心意。世間人們能互相真個契意知心的時候頗少，二個人真的融會無間的時候有時祇是閃電那麼的一刹那。文章原來沒有其他，祇是有如對三朋四友談天一樣，文章的好壞便如談天之能否吸引聽衆。和朋友談天的時候我常願意多聽別人的話，文章我也喜歡多看別人的，祇要說得各有一番意思終覺得比讀自己的舒服。不過現在輪到我整理了自己的文章給別人看了，也真沒有別的話說，我雖並不相信

自己的東西，但也有一點點希望，想這裏面能否也有人覺得有幾句契意的話，也願意因此成了朋友，再聽他談談。這便是最大的野心了。

還有，我以驛站來作爲這集子的名字，也並無其他的意義。我深切的覺得人生的許多活動都是出於偶然的。我現在常常寫文了，還在十年之前我決不會想到，我現在又於寫文之外也常寫詩，這尤其是當初所想不到，因爲那時候我並不喜歡親近文學，說實在話我對這東西是不感到興趣的。我這幾年是自己也不知道怎麼的寫了這一些，現在把它結集了，算是給自己留下這一段生活的印蹟。我想既然十年之前想不到現在會得從事寫作，那再以後的事情當然也是不可知的，這以後或者仍舊寫下去，或者不寫了，或者寫不再是那樣的東西了，或者仍是寫那樣的東西，都是不知道的。我寂寞而又苦悶，然而沒有大力量，不能飛躍，也不能擊破那一重壓着我的黑暗的雲霧，這些瑣碎的東西，不如說是慰安自己的吧。

# 驛站目次

自序.....(一)

我與繪畫.....(一)

關於音樂.....(七)

冷暖自知.....(一〇)

去眞日遠.....(一五)

無線電.....(一八)

|               |      |
|---------------|------|
| 弱者與強者·····    | (二一) |
| 豁達和滑稽·····    | (二五) |
| 人間苦與藝術·····   | (二八) |
| 再談人間苦與藝術····· | (三一) |
| 生命之實感·····    | (三四) |
| 隨感·····       | (三六) |
| 談片·····       | (四〇) |
| 偶然·····       | (四二) |
| 打獵·····       | (四五) |

|            |      |
|------------|------|
| 南園小步·····  | (四八) |
| 甯謚之美·····  | (五〇) |
| 煩憂的日子····· | (五三) |
| 沙漠·····    | (五六) |
| 驛站·····    | (五八) |
| 一天晚上·····  | (六六) |
| 春之囁語·····  | (七〇) |
| 故鄉風味·····  | (七三) |

甯波花轎……………(七七)

鄉行十日……………(八一)

一場大病……………(九〇)

蘇行散記……………(九四)

女子街……………(一〇二)

女弟子……………(一〇四)

教堂裏的歌聲……………(一〇七)

朦朧……………(一一〇)

## 我與繪畫

數年之前，我就有寫這篇東西的打算，但這打算還是僅是打算而已，有時濃一點，有時淡一點，有時甚至不想起了，所以這篇東西的醞釀期已是相當長久；我之所以想寫些這個題目的動機還是爲了繪畫與我的糾纏之深，我的所以久久不會寫的原因，也都是爲了太多的故事裏面難以找出可說的話來，難以說得恰如其分。

我在想寫這篇文字與趣濃一點的時候，那一定同時又是在最有興趣作畫而畫得最沒有空下來的時間，這時就竟至會找不到我的鋼筆墨水和稿紙，像去年上半年及前年夏天，我在S城的二間作爲我的畫室的房子裏，終天堆着畫紙畫筆（國畫的）二張併起來的大桌子竟至沒有一些可以放一本書一枝筆的餘隙。壁上，衣架上，椅子上，都掛滿已完成或未完成的畫，沒有乾的畫多起來就連地上也放遍，最可笑的是這時候假如有人來看我，就連要找到門邊去的出路也沒有了。另一間則堆滿油畫的用具，畫架，滿地的錫管顏色，也非常零亂，這時候我最覺得快意了，簡直要忘記還有這以外的一切，屋子以內則是一個小

天地，我可以不依規距而做我所要做的一切，我隨便置我的用具。書不一定放在書架上，顏色不一定放在畫箱裏，丟在地上就任他在地上，丟在椅子上就任他在椅子上，一切不要他整齊規律，我情願在要用的時候費時間去找，一枝筆或者在一重重書本下面壓着，一瓶顏色或者在筆筒裏插着。——在這時候或者執一枝最桿的畫筆，把一塊特別可以滿意的顏色敲在畫布上，這樣就偶或忽然會浮起要寫一篇屬於這個「我與繪畫」題目的文字之感興。

近年以來可就淡了下來，因為像上面所說的繪畫的生活可說是我的幸福的日子，而這幸福的日子現在已行遠了。猶如蔚藍的晴空給遮上層層的雲翳，燦爛的田野就驟然黯淡了，我既沒有執着畫筆時的快意，自然就沒有這突然湧現的感興，而且有旁的可憎惡的事情逼我去離開它，疎遠它，甚至叫我去忘掉它，當我想起又是許多時候沒有去執畫筆的時候真是萬分感傷的。

我想，現在而要去寫上面這題目下的文字，是不會動人的了。

但我既已決定的時候，就即使是苦澀的酒也得去喝，寫一些罷，我對自已說。即使是傷感的，也最好去寫些出來，因為寫固然傷感，而不寫則更是一份沉悶的傷感呵！我啜着咖啡，浮起了一串苦笑。

與繪畫之締緣當在我未受啓蒙教育之前。那時我對親友中之送我幾本雖然不甚好的彩色畫本的人往往念念不忘，竟然經年累月，而給我玩具糖果的倒反不甚感激，空下來則拉白紙來塗抹一通，假如有一

二張比較像樣的畫完成，我覺得那時候的創造的喜悅是較之大人們完成任何偉大工作爲更厲害的。小時候的我是頗爲遲鈍的，歌喜靜靜地閉起房門來自己做些遊戲，孤獨的性情也小時候就這樣，惴惴地更不會跑出去跟野孩子打架，衣服也因而不大會弄髒，所以我的母親也不會有怕我在外面闖禍或者頭破血流的擔心。我小時候最奇怪的是不喜歡吃普通孩子所喜歡的糖果，最美味的糖最多也只表示不拒絕，這都是母親給我說的，但我一離開故鄉以後就漸漸愛好吃糖起來，到現在則只要有錢，糖果買起來都不是些些的，看書的時候常常邊吃邊看，尤其歡喜在晚上，床邊燈下書味與糖味一併咀嚼。

我的母親平常不大拋棄即使一無所用的東西，屬於我的東西尤其如此，而況我故鄉的家數十年來無搬遷，所以我在廿六年深秋回去的時候尙能翻到我受啓蒙教育時候的書本，從這些書上我就深感我是一個不能離開繪畫的人，那些書上凡是空白的書頁裏都有我的幼時的塗抹，雖然是毫無足觀。但是我還能依稀辨認出那時的心情，那時候差不多我的畫名已是聞於全校的，莫不皆受愛好美術的同學的歡迎。那時候的拍紙簿，練習簿之類簡直是用不到自己化錢買的，因爲有人送來，人家請你畫一幅，就有這些東西附着送來，凡文具就應有盡有，抽屜裏積得滿坑滿谷。

天才之說在文藝界裏頗有一番爭持過，但我覺得我却是沒有天才而從事繪畫的人（並非自謙）所謂天才，我覺得僅是興趣與感受的敏銳而已；或爲詩人及藝術家自然是有過人的地方的，而通過人之處就是

他的感受比人敏銳一點，而他的從事此種工作是有特強的興趣而已，天才與否即基於興趣與感受上，所以文西（Vinci）說過「藝術家之成功，天才三分，努力七分。」此三分就僅是興趣與感受，興趣與感受即是發動你去工作的燃油。世界上厚臉的人是有的，他是儘不妨一無足觀而自誇爲「大師」的，也儘不妨全是扮做七分精神病信口雌黃空中樓閣，因爲羣衆不明底細，自然有識者嗤之以鼻，因爲那也還僅是少數的識者，他的目的也不要這少數的贊同，「吹」自然是成名之一道，但我希望真正要致力文藝的人還要埋首自己的工作爲是；厚臉地吹出來的什麼大師也者大概是要「現即滅的，站不住的倒底要站不住。我以為這些東西之所以要如此狂妄即是由於他自己發覺已經站不住的悲哀了。

許多年來我就與繪畫如形影不離，除掉偶或因有病及旅行中之舟車困頓的時候以外，差不多最多間隔一、二天至一星期不畫，每天終得畫一些，癢饞其間大有覺得此中樂趣有非筆墨所能形容處，雖炎暑不覺其熱，嚴冬凜冽也不覺其冷。我的祖父對我這種精神最爲感動，他就是決意讓我學美術的人，說「隨他興趣而去認定作一樁事是一定有所成就的。」這些話我想起來真會感動得下淚，因爲當我選定以繪畫作我終身事業的時候，家裏的人以至父親都是表示反對的，這個社會差不多已經認定握有人類最無用的錢幣的人是值得誇耀的，最能獲得錢幣當然是商人或者旁的什麼，總之不是藝術家，（雖然父親並不作如是想。）我父親是一個個性並不強烈也不堅持什麼的人，見我堅決要學藝術，也就任我了。（關於我

的父親有機會時擬另寫一文以紀念他。）我祖父平素酷愛書畫，所以也是對我的藝術最初賞識的人，我在故鄉的時候他從外埠回來則常常帶些我所喜歡的書冊之類，假如我在校裏考得好則除學校的獎品之外還可以從他那裏領獎。我父親已於去夏逝世，祖父還健在，老人如果想起韓愈的「長者存而少者殁……」這種句子將不知如何難過呢。

祖父有兄弟四人，都富於舊學，二伯祖晚年虔信佛教，終日閉戶誦梵誦經，家裏並且貯花甚多，四季花木因時而異，我小時也常到他家去玩，他在我很小的時候就叫我創作畫佛像了，並且很鄭重地把它裝裱起來，懸掛在他的佛堂裏，現在如能給我再看見這幅佛像不知又怎樣的感覺了。記得在畫好之後他送我很多的東西，這年的冬天四個老人都在故鄉的家裏，圍爐啖果而拉着我盛讀那二幅畫，這件事設令祖父至今尚想得起的話，也應感慨無已的，因為除他以外三個老人都已經相繼下世的了。

我的作畫的興趣和讀書一樣很是廣汎，讀書不擇一是，不限那一門類，作畫也不專國畫西畫，什麼都畫，什麼都有興趣，好像如入寶山，一樣都不願放棄，左手拿了右手挾了還不能廢我所欲，我要縱我的靈感之馬縱橫馳騁，廣闊無窮。其實再想想也是不妥的辦法，我讀書什麼都涉足，什麼都找來就趕緊去讀，結果就大概什麼都難得深入。這種情形到後來纔稍知警戒，國畫之中的花卉，翎毛，西畫之中水彩，粉畫，我都不大畫了，再後來便以作油畫爲多，國畫山水人物也少畫了。

去年暮春我舉行了一次個人畫展，這在我當時是頗興奮的，因為我向來重視畫幅，而畫幅是我生命之光的湧現的具體之表現和結晶，我沒有去打算用這些畫來賣一點錢，像我們所習見的市儈畫家一樣，更沒有想藉此博得些什麼的奢望。許多人對繪畫藝術胡亂評價就多少有點患着近視病，如果說繪畫只是一種奢侈的裝飾或以世間的錢幣來論值爭執這都無異是對藝術之魂的污蔑，藝術不能用來作為個人的工具，文西筆記：『藝術應該是無目的的，應該是爲了「愛」，爲了「趣味」，爲了信仰「真」。』所以，藝術之站立這黯濁的世紀之流裏它的光輝是卓異的；我的從事藝術是以全部的愛和熱力來擁抱它，以全部的精神來灌溉它，無間無歇。

迨於今日爲止的近年以來，我漸漸地已與繪畫疎遠，這是可慨的世界呵！我對於魔鬼的侵襲就只有憤怒，許多可憎惡的事情圍繞着我，我被逼着去爲一些我所不願幹的事情奔波，但是繪畫是我所不願放棄的，我一失去了它就痛苦寂寞；我對積受的憤怒將有一天來給以爆發，我要衝出圍住我的可咒咀的鐵欄。

卅二年五月初，於上海。